

长治市商务局

长商办函（2024）第27号

长治市商务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14120 号 《关于完善我市农村新能源汽车充电 基础设施的建议》提案的答复

民进长治市委会：

贵委员会《关于完善我市农村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贵委员会的这一建议提的很好，对我市农村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困境分析透彻，提出的对策建议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接到提案后，我局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责进行了细致的研读，对照我们的工作进行分析并确定下一步工作思路。

关于贵委员会提出的“完善我市农村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议”的提案，作为商务主管部门，我们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推动新能源汽车在农村的应用：自2020年开始，商务主管部门通过汽车促消费政策、乡村e镇培育等时机，开展汽车下乡活动，对农村地区购买新能源汽车给予3000元补贴，对用于乡村e镇物流配送的车辆叠加补贴5000元，

引导农村消费者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今年开展的汽车以旧换新工作，对个人消费者报废或转出个人名下旧车并购买新能源乘用车，给予定额补贴，其中置换更新补贴每车1.6万元，报废更新补贴每车1.6万元。鼓励和引导汽车销售企业出台针对农村消费者的优惠政策，助推“汽车下乡”活动有效开展。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大对农村新能源汽车消费支持力度，利用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推动农村地区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鼓励成功汽车等本土汽车生产厂家针对农村需求开发新能源汽车，鼓励汽车销售企业进一步完善县以下汽车销售网络，方便消费者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支持汽车经销商集团加大促销活动优惠力度，深入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引导新能源车企及第三方服务企业下沉销售服务网络，在农村地区加快建设联合营业网点，建立配套售后服务体系，便利农村地区消费者购车。

以上答复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贵委员会对商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责任人：



分管责任人：何庆红

科室负责人：王世增

承办人：王世增

联系电话：3036245

